

松山区第十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九次会议文件之三

关于 2025 年松山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在 2025 年 12 月 25 日区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上

松山区财政局局长 郭玉强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作关于 2025 年松山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呈请审议。

一、松山区 2025 年本级预算调整原因

一是上级政府转贷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额度、专项债券额度增加；二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减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有关规定进行预算调整。

二、松山区 2025 年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

2025 年 9 月，松山区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松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 556,474 万元，本次调整到 607,553 万元，调增 51,079 万元。具体调整项目如下：

1. 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 51,834 万元。一是 2025 年 8 月 15 日，《赤峰市财政局关于转贷 2025 年部分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的通知》（赤财债〔2025〕392 号）新增一般债券 15,000 万元；二是 2025 年 11 月 5 日，《赤峰市财政局关于转贷 2025 年

提前批预留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的通知》（赤财债〔2025〕472号）新增一般债券6,000万元；三是2025年12月4日，《赤峰市财政局关于正式下达2025年政府债务结存限额并转贷资金的通知》（赤财债〔2025〕512号）新增一般债券30,834万元。

2. 减少调入资金755万元。均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入。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

2025年9月，松山区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松山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556,474万元，本次调整到607,553万元，调增51,079万元。具体调整项目如下：

1. 使用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51,834万元。一是开通断头路项目征拆4,000万元；二是蒙东云快递物流园区项目建设2,000万元；三是开通断头路项目建设15,000万元；四是法定债务置换隐性债务偿还交通银行贷款29,454万元；五是法定债务偿还拖欠企业账款1,380万元。

2. 新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列支出750万元。

3. 压减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05万元。一是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短收未能调入一般公共预算755万元；二是压减科目变更转列支出750万元。均从聘用人员工资结余指标抽回。

以上收支科目调整后，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支出均调增51,079万元，保持收支平衡。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

2025年9月，松山区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松山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328,739万元，本次调整到388,298.34万元，调增59,559.34万元。具体调整项目如下：

新增专项债券59,559.34万元。一是2025年7月24日，《赤峰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用于清欠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及资金的通知》（赤财债〔2025〕360号）新增专项债券41,991.34万元；二是2025年12月4日，《赤峰市财政局关于正式下达2025年政府债务结存限额并转贷资金的通知》（赤财债〔2025〕512号）新增专项债券10,627万元；三是2025年12月11日，《赤峰市财政局关于下达用于化解PPP存量项目风险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并转贷资金的通知》（赤财金〔2025〕521号）新增专项债券6,941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

2025年9月，松山区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松山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328,739万元，本次调整到388,298.34万元，调增59,559.34万元。具体调整项目如下：

使用专项债券59,559.34万元。一是偿还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拖欠企业账款41,991.34万元；二是偿还交通银行隐性债务10,627万元；三是置换安庆污水处理厂PPP项目支出责任6,941万元。

以上收支科目调整后，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均调增59,559.34万元，保持收支平衡。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整

2025 年 9 月，松山区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松山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230 万元，本次调整到 12,475 万元，调减 755 万元。

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55 万元。年底实际完成 124,75 万元较 2025 年 9 月调整预算 13,230 万元减收 755 万元。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调整

2025 年 9 月，松山区十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批准松山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3,230 万元，本次调整到 12,475 万元，调减 755 万元。

1. 减少调出资金 755 万元。

2. 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被调出指标支付内蒙古银资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和内蒙古赤峰市松山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750 万元。

3. 变更支出功能科目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被调出指标支付 750 万元。

以上收支科目调整后，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支出均调减 755 万元，保持收支平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11 日，本年度上级财力性补助和上解资金仍未全部下达，本次调整预算按现有掌握情况进行调整，其余未尽事宜，待相关资金到达后，编入 2025 年决算草案并进行修正。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区人民政府将严格执行区人大常委会批准的调整预算，切实加强资金监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重点关注督促土地出让进度，全力完成 2025 年区本级财政收支预算。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